

吴川市教育局

2021 年广东省吴川市教育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评〔2022〕5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1 年度广东省吴川市教育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情况

广东省吴川市教育局属于行政单位，共设立 12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和安全保卫股、基建财务股、基础教育股、思想政治教育股、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人事股、招生考试股、教育督导室、教师发展中心、教育后勤产业中心、中小学卫生保健所。

（二）人员情况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核定编制人数为 9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工勤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59 人。

2021 年末在职行政人员 27 人，工勤人员 5 人，事业人员 35 人，离退休人员 62 人。

（三）主要职能

1.全面贯彻执行国家的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具体的贯彻计划、办法和措施。

2.组织拟订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体制改革与发展的方向、速度、规模、结构、重点，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

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等的政策规定，并监督执行；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有关教育资金的分配工作；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4.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指导各类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点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馆建设，组织审定教材和教学用书及资料。

5.主管全市教师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分管范围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和指导中小学、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6.负责组织高等学校招生、自学考试的考试、报名等工作，负责组织中等学校 and 高中毕业会考、中学其他统一考试

的考务工作，承担全市各类教育统一考试的宣传、咨询和服务工作，负责招生考试统计工作。

7.承办市委、市政府和湛江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自评工作情况

收到《关于开展 2021 年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2〕5 号）文件后，我局领导通过讨论，于 2022 年 5 月 5 日调整了吴川市教育局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领导小组，郑钊任组长，蔡贵文任常务副组长，梁志斌、邱华妹、柯炳寿、何胜、柯永东、陈伟任副组长，麦玉洁、李冲、龙春明、李菊、容观景、杨青、郑华安、叶秋华、黄桂文、梁绍杰、李文彬、郭运昌等 12 位同志为成员。

自评领导小组成立后，开展整体支出自查自评，填报绩效自评数据表、绩效评价评分表，最终形成绩效自评报告。按时保质向财政局报送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价表一致。

三、预算编制情况

（一）目标设置

2021 年，我局整体绩效目标设置有：1.进一步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确保教育公平；2.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98.7%，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 100%，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5%以上；3.不断提高教育质量，确保教育质量稳步提升；4.顺利举办高考、中考、小学调研测试等；5.整体满意度达到 95%以上；6.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设施。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460.6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04.3 万元。年度重点工作任务：1.为增加城区优质学位，海滨小学进行升级改造，拟投入 4700 万元，新增学位 2160 个，解决就学难问题；2.世行贷款项目，建设标准化课室和教工周转宿舍，拟投入 3936 万元，新增学位 1800 个和 267 名教师住宿难问题；3.吴川市第四幼儿园建成后完成了 5080 工程，新增学位 360 个。

（二）预算编制情况

2021 年度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本单位实际，按照增收节支、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实际财政供养人数和单位实有编制情况，准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及时上报相关领导进行审核，对所编制的预算予以调整通过上报财政局。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

四、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一）支出管理情况

1.整体支出完成率

本部门 2021 年度总收入 455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172.75 万元，其他收入 386.45 万元），上年结转 115.79 万元。支出总计 456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7.41 万元，项目支出 3079.76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99.85%。

2.财务规范性

在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强化资金管理和使用。本部门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等情况。

（二）信息公开

本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将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目标在政府公开网站上予以公开。

五、预算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资金管理行为，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及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本部门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对项目管理

职责、申报与组织实施、项目资金的管理、监督检查与验收等进行了规定，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确定责任单位，制定工作方案，项目实施计划，考核办法等。项目资金严格按指定用途专款专用，并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和验收。

项目明细如下：

项 目 明 细 表

项目名称	可行性报告	概算批复
教师发展中心	关于吴川市教师发展中心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45号)	吴川市教师发展中心工程概算书
世行贷款标准化课室及教师周转宿舍	关于世行贷款广东省欠发达地区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粤发改社会函〔2017〕2468号)	世行贷款标准化课室及教师周转宿舍(EPC)工程概算价
吴川市第四幼儿园		吴川市第四幼儿园改造工程工程概算价
梅岭小学新校区等4所新建学校征地拆迁	1、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海滨实验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97号)2、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海滨幼儿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98号)3、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81号)4、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东小学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告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96号)	1、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海滨实验小学和海滨幼儿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1〕6号)2、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岭小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110号)3、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吴川市梅东小学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吴发改综社〔2020〕130号)

(二) 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本部门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

2.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利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数量	原值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原值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	990.51	990.51	100		
其中：房屋	2	990.51	990.51	100		
二、通用设备	423	924.21	924.21	100		
其中：汽车	4	49.84	49.84	100		
三、专用设备	17	69.39	69.39	100		
四、家具、用具、装具	308	40.5	40.5	100		
五、图书、档案						
六、文物和陈列品						
七、无形资产	1	0.9	0.9	100		
合计	751	2025.51	2025.51	100		

（三）经费管理

1.“三公经费”控制率

2021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15.83 万元，“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21.4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73.97%。

2.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1 年度本部门实际公用经费支出为 236.64 万元，预

算安排公用经费为 105.16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225%。

（四）在职人员控制率

编办核定本部门编制数为 96 人，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在职人数 67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69.79%。因市委编办于 2019 年底才增加 23 名吴川市发展中心的编制，现增加的编制尚未配备人员，所以造成事业编制控制率偏低。

六、整体绩效

2021 年度本部门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市委、市政府的要求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促进全市各级各类教育事业有序、协调发展。

七、存在问题今后改进措施

规范资金的使用用途，确保经费专款专用；完善财务管理，做好专项资金支出分类和明细，做到帐目清楚、准确。加快与市财政局对接，力争年初将全市性项目预算均纳入部门预算，避免出现执行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预算执行不严谨情况。

